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五丰”）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周一）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统计各位董事通讯表决票，本次会议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此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2、关于申请办理广发银行长沙分行30,000万元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公司拟申请在广发银行长沙分行办理额度为30,000万元的新增授信业务，授信期限1年。

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

3、关于申请办理湖南银行长沙分行 40,000 万元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公司拟申请在湖南银行长沙分行办理额度为 40,000 万元的续授信业务,授信期限 1 年。

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4、关于申请办理交通银行湖南省分行 30,000 万元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公司拟申请在交通银行湖南省分行办理额度为 30,000 万元的续授信业务,授信期限 1 年。

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5、关于申请办理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沙市天心区支行 60,000 万元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公司拟申请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沙市天心区支行办理额度为 60,000 万元的续授信业务,授信期限 1 年。

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6、关于申请办理中国农业银行长沙麓山支行 40,000 万元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公司拟申请在中国农业银行长沙麓山支行办理额度为 40,000 万元的续授信业务,授信期限 1 年。

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7、关于申请办理兴业银行长沙分行 30,000 万元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公司拟申请在兴业银行长沙分行办理额度为 30,000 万元的续授信业务,授信期限 1 年。

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8、关于申请办理长沙银行汇丰支行 20,000 万元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公司拟申请在长沙银行汇丰支行办理额度为 20,000 万元的续授信业务,授信期限 1 年。

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9、关于申请办理中国民生银行长沙分行 30,000 万元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公司拟申请在中国民生银行长沙分行办理额度为 30,000 万元的续授信业务，授信期限 1 年。

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10、关于申请办理中国银行湖南省分行 70,000 万元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公司拟申请在中国银行湖南省分行办理额度为 70,000 万元的续授信业务，授信期限 1 年。

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11、关于申请办理中信银行长沙分行 30,000 万元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公司拟申请在中信银行长沙分行办理额度为 30,000 万元的续授信业务，授信期限 1 年。

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12、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申请办理光大银行湖南省分行 5,000 万元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长株潭广联生猪交易市场有限公司拟申请在光大银行湖南省分行办理额度为 5,000 万元的续授信业务，授信期限 1 年。

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13、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申请办理湖南银行八一路支行 7,000 万元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长株潭广联生猪交易市场有限公司拟申请在湖南银行八一路支行办理额度为 7,000 万元的续授信业务，授信期限 1 年。

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14、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申请办理交通银行 5,000 万元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长株潭广联生猪交易市场有限公司拟申请在交通银行办理额度为 5,000 万元新增授信业务,授信期限 1 年。

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15、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申请办理长沙农商银行 5,000 万元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长株潭广联生猪交易市场有限公司拟申请在长沙农商银行办理额度为 5,000 万元的续授信业务,授信期限 3 年。

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16、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申请办理长沙银行 5,000 万元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长株潭广联生猪交易市场有限公司拟申请在长沙银行办理额度为 5,000 万元的续授信业务,授信期限 1 年。

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17、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申请办理招商银行 5,000 万元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长株潭广联生猪交易市场有限公司拟申请在招商银行办理额度为 5,000 万元新增授信业务,授信期限 1 年。

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18、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申请办理中国银行湖南省分行 25,000 万元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长株潭广联生猪交易市场有限公司拟申请在中国银行湖南省分行办理额度为 25,000 万元的续授信业务,授信期限 1 年。

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19、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申请办理中国银行永州分行 6,000 万元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东安新五丰生物饲料有限公司拟申请在中国银行永州分行办理额度为 6,000 万的续授信业务，授信期限 1 年。

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20、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申请办理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天心支行 5,000 万元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东安新五丰生物饲料有限公司拟申请在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天心支行办理额度为 5,000 万的新增授信业务，授信期限 1 年。

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21、关于聘任李锦林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聘任李锦林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简历附后），任期同第六届董事会任期。

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此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发表同意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

附件（总法律顾问简历）：

李锦林先生简历

李锦林：1976 年 12 月生，本科学历、执业兽医师。现任公司总法律顾问。曾任湖南天心种业有限公司辉县市分公司副经理，湖南天心种业有限公司济源分公司经理，湖南天心种业有限公司生产部部长，湖南天心种业有限公司生产技术中心主任，汨罗天心种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经理，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